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维实”）通知：新疆维实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000,000 股，减持平均价格 18.00 元/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849%。2012 年 8 月 2 日至 2013 年 5 月 30 日下午收盘，新疆维实先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8 次累计减持 17,600,0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5.0134%。本次减持后，新疆维实持有本公司股份 48,165,000 股，占总股本的 13.7199%，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2 年 8 月 2 日	16.65	2,700,000	0.7691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2 年 8 月 10 日	17.80	3,200,000	0.9115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2 年 9 月 6 日	17.80	1,200,000	0.3418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2 年 9 月 7 日	18.01	2,000,000	0.5697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3 年 1 月 15 日	16.50	2,000,000	0.5697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3 年 5 月 21 日	15.75	2,500,000	0.7121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3 年 5 月 27 日	16.70	3,000,000	0.8546
新疆维实	大宗交易	2013 年 5 月 30 日	18.00	1,000,000	0.2849
合计				17,600,000	5.013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维实	合计持有股份	65,765,000	18.7333	48,165,000	13.719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65,765,000	18.7333	48,165,000	13.71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股东新疆维实不存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关于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后，新疆维实仍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4、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 2013 年 6 月 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31 日